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大新材 公告编号:2013-007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3年1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3-005。因公司工作人员输入失实,致股权登记日期错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第一项内容“(六)股权登记日:2012年2月6日”。  
更正为:第一项内容“(六)股权登记日:2013年2月6日”。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公司董事会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1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30日接到股东华声(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华声)通知,香港华声因商业需要,将其所持有公司有限售流通股3,676.5万股质押给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1月29日,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止。  
截至本公告日,香港华声共持有公司股份3,765,871.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3%。本次质押的3,676.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8.38%。  
特此公告。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9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内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30日接到股东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推股份)通知,山推股份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3年1月18日,2013年1月19日巨潮资讯网。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57号及《山东证监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条款及相关事项的紧急通知》证监局公司字[2012]48号等文件要求,公司就《公司章程》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2年8月21日,2012年9月18日巨潮资讯网。  
现将有关内容补充至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六节“董事会关于公司分红相关情况的说明”,并进行了特别提示(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0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600 股票简称:青岛啤酒 公告编号:临2013-001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  
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30日上午在青岛召开。本次会议应列席董事10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独立董事吴晓波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明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3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2013年度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对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等10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承兑汇票业务和信用证业务提供信用额度为人民币37,000万元的担保。具体请参阅公司已于发布的《担保公告》。  
二、公司2013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等10家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1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三、青岛啤酒财务有责限责任公司(“财务公司”)增资议案。同意将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亿元,新增资本人民币全部由公司投入。四、深圳青岛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株式会社(“朝日啤酒”)及其附属公司日本朝日啤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朝日中国”)进行2013年度购销产品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及朝日中国按照产品购销合同继续进行购销啤酒持续关联交易,并批准2013年度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及朝日中国进行持续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金额。其中,向朝日啤酒销售产品的出口金额为人民币56,074,678元;向朝日中国出售产品的内销交易额上限金额为人民币14,468,121元。有关交易的详情请参阅公司另行发布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同意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及朝日中国按照产品购销合同继续进行购销啤酒持续关联交易,并批准2013年度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及朝日中国进行持续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金额。其中,向朝日啤酒销售产品的出口金额为人民币56,074,678元;向朝日中国出售产品的内销交易额上限金额为人民币14,468,121元。有关交易的详情请参阅公司另行发布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等10家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37,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00 股票简称:青岛啤酒 公告编号:临2013-002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30日上午在青岛召开。本次会议应列席董事10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独立董事吴晓波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明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3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2013年度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对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等10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承兑汇票业务和信用证业务提供信用额度为人民币37,000万元的担保。具体请参阅公司已于发布的《担保公告》。

二、公司2013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等10家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1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三、青岛啤酒财务有责限责任公司(“财务公司”)增资议案。同意将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亿元,新增资本人民币全部由公司投入。

四、深圳青岛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株式会社(“朝日啤酒”)及其附属公司日本朝日啤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朝日中国”)进行2013年度购销产品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及朝日中国按照产品购销合同继续进行购销啤酒持续关联交易,并批准2013年度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及朝日中国进行持续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金额。其中,向朝日啤酒销售产品的出口金额为人民币56,074,678元;向朝日中国出售产品的内销交易额上限金额为人民币14,468,121元。有关交易的详情请参阅公司另行发布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同意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及朝日中国按照产品购销合同继续进行购销啤酒持续关联交易,并批准2013年度青啤深圳与朝日啤酒及朝日中国进行持续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金额。其中,向朝日啤酒销售产品的出口金额为人民币56,074,678元;向朝日中国出售产品的内销交易额上限金额为人民币14,468,121元。有关交易的详情请参阅公司另行发布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啤酒(珠海)有限公司等10家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37,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日

## 长城基金关于长城久兆稳健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2013年1月30日13:00至14:00,即1,000元,由于久兆稳健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13年1月31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31日

## 关于长城久兆中小板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长城久兆中小板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2013年1月29日为份额折算日,对长城久兆中小板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本份额简称“长城久兆”,交易代码:162010和长城久兆中小板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健份额简称“久兆稳健”,交易代码:150057(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对于份额折算的场内份额及相关事宜,详见2013年1月24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2013年1月30日13:00至14:00,即1,000元,由于久兆稳健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13年1月31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759 股票简称:海南正和 公告编号:临2013-006号  
海南正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公司于2013年1月30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正和”)函告,2013年1月29日,广西正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00,000,000股流通股质押给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并于2013年1月29日在中登公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目前,广西正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651,070,000股,占广西正和持有公司股份的94.18%。

特此公告。

海南正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59 股票简称:海南正和 公告编号:临2013-006号  
海南正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公司于2013年1月30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正和”)函告,2013年1月29日,广西正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00,000,000股流通股质押给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并于2013年1月29日在中登公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目前,广西正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651,070,000股,占广西正和持有公司股份的94.18%。

特此公告。

海南正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浙江日发 公告编号:2013-005  
浙江日发数码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浙江日发数码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1月30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会,任期三年,期间同原监事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数码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浙江日发 公告编号:2013-006  
浙江日发数码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